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TIA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5)

內幕消息

洽談出售子公司

**Better Joint 及 Mystery Idea 股東的香港清盤令
及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洽談出售子公司

本公司的一家間接持有的全資子公司深圳佳拓盈科技有限公司(「**佳拓盈**」)現正跟一名潛在買方洽談可能以溢價出售標的公司(定義見下文)的41%股權(「**可能出售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佳拓盈直接持有本集團的子公司北京微應軟件科技有限公司(「**標的公司**」)的51%股權。標的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實繳股本分別為人民幣20,408,100元及人民幣11,548,163元。標的公司在中國大陸經營(i)提供移動互聯網技術研究、開發、生產及諮詢服務；(ii)提供騰訊微信企業技術解決方案；及(iii)經營網絡營運商移動營銷及教育機構移動服務平台。

據本公司所深知，佳拓盈欲出售，而潛在買方欲購買標的公司的人民幣4,734,747元的實繳股本，佔總實繳股本的41%股權，潛在作價人民幣35,000,000元。

本公司此次資產轉讓，為進一步滿足公司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優化公司資本結構，改善財務狀況，圍繞公司戰略發展規劃，集中核心資源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Better Joint 及 Mystery Idea 股東的香港清盤令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得悉，破產管理署向本公司發出兩份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函件，列明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對 Better Joint Venture Limited（「**Better Joint**」）及 Mystery Idea Limited（「**Mystery Idea**」）下達清盤令（「**清盤令**」）。根據有關權益之最新可得披露資料，Better Joint 持有 43,32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並透過其子公司擁有 1,455,660,000 股股份之間接權益（佔總權益之 13.60%），而 Mystery Idea 持有 2,701,170,000 股本公司股份（佔 24.51% 權益）。

本公司已就以上並未出售之本公司股份向相關臨時清盤人查詢。據本公司所得知，清盤呈請所涉及的債權金額不超過 1,000 萬港元，而 Better Joint 及 Mystery Idea 為境外公司，沒有在境外收到法律文件，也沒有參與法律程序，正在積極通過法律途徑解決。本公司評估清盤令目前對其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沒有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如果出現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情形的，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就清盤令刊發公告。

短暫停牌及恢復買賣股份

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恢復於聯交所買賣股份。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可能出售事項訂立具約束力的協議。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出售事項未必一定會落實，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倘可能出售事項落實，其將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時，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有關可能出售事項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錢楓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錢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鴻先先生

梁家鈿先生

* 僅供識別